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注時比較單人巡嘯。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2024年5月31日 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 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近日,公司办理完毕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焦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和户翻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2024–043)。

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0719115730E 名 称: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成立日期:1999年12月21日 住所:集作市中站区焦克路

注册资本:1,190,432,569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展经宫活动,具体经官项目以相关制] 批准义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 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动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刘特元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系	k股份质押a	基本 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公司董 事、高级管理人 员或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致行 动人	本次质押 数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否为 限售股 (如是, 注明限 售类型)	是否 为 补充 质押	质押 起始日	质押 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 用途
刘特元	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	300,000	1.52%	0.07%	高管锁定 股	是	2024- 07-24	2025-0 1-17	上海海通证 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00,000 1.52% 0.07%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 前质种股 后 频率 6 分数量 (股) 分数量 分数量 (股) 0 20 31 31 43 9,829, 10,129 000 000	別符	占公 司总 股例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 51.29 %	2.25%	5,199, 000	51.33%	9,617,931	100%
合计 19,746, 4.38 9,829, 10,129, 931 % 000 000	, 51.29 %	2.25%	5,199, 000	51.33%	9,617,931	100%

强制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存在负担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不存在股份被冻结,被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 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特元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的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制品除外);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 。 公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7月2日召开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同意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担保下属子 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共计2亿元,用于子公司融资业务,具体额度在不超过2亿元的金额上限内以银行授信为准,以上综合授信在一年范围内以银行授信为准。《关于同意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二.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一心堂"或"债务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人民币6,000万元。 上述担保在已经审议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阮国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083381514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64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11-27 营业期限:2013-11-27至2063-11-26

音显射版:2015-11-2/2005-11-26 注册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空港一路二段266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 互联网信息服务;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中药饮片代煎服务;互联 网直播技术服务;消毒器械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诊所服务;日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 用的时间;记录的参言: 显然内容的 经销售商金户可的间的 "并用这两型原门下门生的 信息 "农副产品销售"游乐凤服务;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会议及展览服务; 广告设计、代理; 品牌管理; 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 中医诊所服务(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 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 日用百货销售; 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母婴用品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企业会员积分管理服务;外卖递送服务。家用电器销售;服装服饰 零售:针纺织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复

的加坡及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康复辅具适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 表介。正正形象深刻,经初后2万40万条。这条初5届2万层面的首、景面的首、长阳首队区装食品、计等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短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柜台、摊位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成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692,901,122.58元,负债总额为1 405.291.861.92元,净资产为287.609.260.66元。

四、 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齿、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人: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60377.15]] "基础各边建设的保险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 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 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陆仟万元整为限。

在原金额: 中並未被任何权限企列可以及同个程度等。但不是可能用了分配。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的必要担保,有利于四川 一心堂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该担保的履行对公司的发展和效益提升有积极作用。被担保 企业四川一心堂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该项 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36,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会被劳90、126.37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17%(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 保事项;公司无逾期担保。 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5日

证券简称:莱斯信息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木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木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年7月2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5日以直接送达、电子 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宁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 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 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临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 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 法》的规定。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影响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 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 加公司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26日

证券简称:莱斯信息 证券代码:688631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和米·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 满足保木更求的投资产品(句括旧不 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 投资金额及期限: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不超 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 讨该议案并作出决议之日起12个日内有效 在上述额度内资全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 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 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 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

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的《关于同意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05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 股4,087万股,发行价格25.28元/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03,319.36万元,扣除发行 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6,979.59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 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6月21日出具了《南京莱斯信息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30Z0166号)。

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 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 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 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人的募集资金金额,募资额不足部分 从原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中扣减。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Ħ	调整后拟投人募集资 金金额	调整前拟投人募集资 金金額	投资总额	项目名称	序号
80	31,517.8	31,517.80	31,517.80	新一代智慧民航平台项目	1
)4	15,728.0	15,728.04	15,728.04	智慧交通管控平台项目	2
05	7,086.0	7,086.05	7,086.05	公共信用大数据支撑和服务平台 项目	3
67	17,391.6	17,391.67	17,391.6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
03	25,256.0	30,000.00	3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
59	96,979.5	101,723.56	101,723.56	合计	

露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款项支付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 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投资目的 公司木次使用部分新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印

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 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 公司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及期限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 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并作出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 动使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 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 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

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 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

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现金管理金额、选择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 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五)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作出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

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 的具体情况 四 对公司日堂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

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及公司主营 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 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 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 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 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

2.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

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 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 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临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临餐与检查,必

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 相关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审议程序 2024年7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

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 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办法》的规定。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影响公 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口经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审议程

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

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

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 利益。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 定。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含),回购实施期限

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7月12日~2025年7月11日	
预计回购金额	5,500万元-11,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32,213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26%	
累计已回购金额	54,842,585.99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4.97元/股~28.40元/股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

二、共同主领 公司将严格按照 《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

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週編。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森股份")于2024年7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 媒体刊载《关于孙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冻结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8),披露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银行基本账户已解除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银行账户解除冻结情况 户名: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户名: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枫桥支行 账号:3300165635905300**

账户类型:基本账户 实际解冻金额:人民币135,611.76元

、对公司的影响及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公司银行基本账户解除冻结,有利于公司资金划转和使用,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

2、公司银行账户除本次资金解冻情形外,尚未完全解除冻结。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孙公司)合计被冻结额度为7,688,984元(截至目前实际冻结金额为945,340.78元,其中美元汇率按7.2464计算,下同),冻结额度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货币资金的18.10%,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8.34%(截至目前实际冻结金额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设币资金的2.23%。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3%)除已找索的银行账户还由张户还,结合可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3%)除已找索的银行账户还的正常使用,相关账户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亦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消形。公司将尽快消除资金被冻结的风险,使被冻结银行账户尽快恢复正常。3、公司暂事会郑重提顺广大投资者、征事射时发、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之信息披露媒体,有关步森股份的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6、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是: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境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

3.担保/7以: 建市负日保配任日保 4.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而9,000万元 5.保证范围: 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及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迟延

百、重乎云志龙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深圳德润日常业务开展需要,除公司外的其他

履行金、赔偿金和债权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

股东不参与日常经营,公司在经营、财务、对外融资等方面对深圳德语有实际控制权,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经营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且被担保方

深圳德润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孙公司。公司对深圳德润具有控制权,可有效防控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61,3844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4,806.9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9,04%。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公益自治明:17日之音项自定:版页在原址为;但页址为;问项户对方域关社页列);但页 财产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Ⅱ类、Ⅲ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深圳德润 44.46%股权。

至、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保证人: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子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8、被担保人的资产经营状况: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四、董事会意见

特此公告。

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5日

单位:万元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 被担保人名称:德润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德润"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听有允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9,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及其子公司已实际为深圳德润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19,518.54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公司整股子公司德润租赁对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16亿元;根据实际需要,公司可在年度担保总额范围内,对被担保公司、担保额度适度调配,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协议;担保计划 有效期限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担保 计划此。注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上披露的《安徽新力生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1)、《安徽 型階級以前程於19年2日 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支干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9)。

版制力並屬成份有限公司2023年十長成宗人会民议公司》(公司編号: lll 本次担保爭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德润融资和赁(深圳)有限公司

1、被担保公司名称:德润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0541910R

3、公司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T5

写字楼1705-1706 4、法定代表人:李浩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午10:0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 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 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怀宁上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六年,具体以担保协议约定为准。 公司实际累计发生对外担保额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

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张,反对票 0 张,弃权票 0 张,表决通过。

※公代日来:回恵票 9 年、及内票 0 年、弁ベ票 0 年、お代理以。 二、市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提议于2024年9月12日下午14:30时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 园1幢E単元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市议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 以通过并提交的《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mathbb{R}^{2}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3)。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张,反对票 0 张,弃权票 0 张,表决通过。

2024年7月25日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怀宁上峰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怀与 上峰")因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经与相关金融机构商谈并达成意向,怀宁上峰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司铜陵建厂支行申请项目贷款2.85亿至 中公司为怀空上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交先

被担保方

比例 肃上峰水泥店 7月2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对外担保 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意程》有关规定,上述融资担保事项经董 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

之二以上通过后,还需: 之二以上通过。 二、被担保人情况 1、基本情况 1、基本 同元 公司名称: 怀宁上峰水泥有阻公司

特此公告。

公司-G+6:1个丁二時小配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9月2日 企业住所: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工业园独秀大道科技创新中心二楼

去定代表人:章鑫锋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经营范围:水泥熟料,水泥,水泥制品生产,销售:石子加丁,销售(以上经营范围分支机构经营):水 明石灰石廠天开采,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口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輔材料及技进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股权结构: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总资产	252,775.12	252.676.47
总负债:	59,911.94	62,737.49
银行贷款	26,725.18	37,990
流动负债	37,383.52	44,260.5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净资产	192,863.18	189,938.98
营业收入	122,566.34	27,671.82
利润总额	30,687.86	-1,485.53
净利润	28,452.35	-1,485.53

3、经查询,怀宁上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定旦時,所了上華小定定日被於刊了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子公司与被担保对象及相关银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经营与发展所需资金,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本次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在合理的范围内,具备一定的债务偿还能力。 公、中心被归来的家风广风顺率在占地的追溯了,英国一足的现分依定形力。 3、同意公司在合理公外的合同条款下为其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签署 次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1、公司本次新增对外担保是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融资资金为公司正

本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616.967.55万元;其中, 。司及其整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推徙的组保总条额为560、20000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日 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3.37%,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56,767.55 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日经审计争资产的比例为64.2%。 公司实际累计发生对外担保额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

心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形。 大、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5日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1、10天代入宏州(5、2024年舟五人《明印]70天代入宋。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4年8月12日下午14:30时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 关法律、行政法规、部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8月12日下午14:30时。

2024年8月12日下午14:30时。
(2) 网络投票时时。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12日上午
9:15-15:00的任意时间。
6-2/20072月至年。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品。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4年7月26日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 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

电子邮箱: yangxu021@126.com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山席云以的成东以成东飞农义理及良伯贫用自建。 3.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坐小时到达会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可将参加网络投票的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作为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披露。(参加网络投票的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意、反对、弃权。 意、反对、并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8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

上版求通过互联的权票未给近行网络权票,需按照《标则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旅游务可以证业务 指引(2016年修订))的税度达利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

示行使表决权 、会议通知中提案的表决意见(请选择"同意"、"反对" 提案名称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委托日期:年月日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 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 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提案 编码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室外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

2024年7月25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 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 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请填写法人营业执照编号): 股东账号: #####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上述以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4年7 直班筹排设。《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三)登记时间:2024年8月9日上午9:00至17:00,2024年8月12日上午9:00至11:3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1幢庄单元会议室。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10.00mm以外人会的英语人员。 全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1幢E单元公司会议室。

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79317—: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参加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投票代码与投票商称:投票代码为"360672",投票简称为"上峰投票"。 填报表决意见选择等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

2024年8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

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五)会议联系方式及相关事项: 1、会议联系人: 杨旭 电话号码: 0571—56030516传真号码: 0571—56075060

3.700 尔根·哈沃取的服务密 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